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9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15日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金波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2026年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6-032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 钱程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钱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其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钱程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曹益堂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钱程	董事会秘书	2026年10月15日	2026年09月14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钱程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钱程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规定做好妥善交接,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钱程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钱程先生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曹益堂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曹益堂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 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曹益堂先生具备多年从事证券事务、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及资本运作等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工作经验,曾任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小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具备董事会秘书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中关于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的相关要求。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曹益堂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四、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董事会秘书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提名委员会认为曹益堂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能力,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另一方面,公司参股的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石油化工行业景气度较上年同期有所回升,海外成品油市场行情向好,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动态化产销策略、主要产品加工价差明显修复,产品毛利水平得到改善;同时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依托全球特大型炼化一体化装置,持续推进技术改造与工艺优化,全产业链优势进一步凸显。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增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报告期内,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增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上年比较基数较小

报告期内,上年比较基数对公司业绩预增不存在重大影响。

(五)其他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业绩预增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参股的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利润是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的主要来源。当前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经营数据未经审计,经审计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经营数据可能出现调整,该事项是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均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前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股票代码:601233 证券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6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7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6桐昆SCP005),发行总额为5亿元人民币,期限190天,发行利率为1.58%,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4月8日全部到账。

现本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10月15日到期,公司已兑付完成该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504,112,328.77元。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0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曹益堂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曹益堂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已取得 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情 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附件:拟任董事会秘书简历

曹益堂,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美特斯邦威集团战略发展部及投资者关系部部长,德邦证券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负责人,九牧王服饰有限公司战略管理中心总监,浙江利豪家具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时尚团队负责人(复星长歌时尚基金总经理),上海投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杭州小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战略及投资业务部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曹益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任暨选举新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副总裁张少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少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职工代表董事和副总裁职务,辞任后,张少斌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张少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2026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林洁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之日止。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少斌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裁	2026年10月15日	2026年09月14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少斌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张少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少斌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少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辞任职工代表董事和副总裁职务后,将继续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事和高管减持股份的规定,对持有的股份进行管理。

张少斌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和副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张少斌先生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林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林洁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附件:林洁女士简历

林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毕业于嘉兴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2004年加入红蜻蜓,现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总监、中共红蜻蜓集团第二党支部书记。

林洁女士与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半敏、李晓芳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股票代码:600312 证券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2026-041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电气”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10月15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人数,实到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选举马新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附件:个人简历

马新征,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华北电力大学项目管理专业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河北省电力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与绩效管理处职员、副处长,国家电网公司产业发展部业绩考核与安全四级职员、副处长,山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营销中心)主任,江苏光伏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东电力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电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电力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中国电气装备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山东电力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宏华钢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6年6月16日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自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时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一次或分次滚动发行本金余额不超过等值于1700亿元人民币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即在前述授权权限内的任一时间,公司发行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余额不超过1700亿元等值人民币)。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一期中期票据(“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5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1.58%。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股票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6-06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10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阳明山)东吴证券大厦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所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所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五)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2.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重要议案投票

1.议案名称:关于增补马新征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99,852,442	59,906	460,50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96,778,277	99,906	508,46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重要议案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马新征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783,219	99,428	460,500
2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4,709,054	99,376	508,46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辞任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收到何建峰先生的辞职信函,因其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何建峰先生的辞任自2026年10月15日生效。

一、董事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何建峰	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6年10月15日	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90 证券简称:海尔智家 公告编号:临2026-062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2/27,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26日-2027年3月26日
累计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6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 ☐为未来公司股权激励预留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054.20万元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18%
累计已回购金额	221,028.26万元
累计回购价格区间	19.607元/股-22.40元/股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募集资金等)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元/股,回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即不低于30亿元),实施期限自自董

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2个月内,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披露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方案实施进展公告》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A股股份取得质押承诺函的公告》,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公告》,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以及每月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15日至2026年10月1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A股(下同)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11%,购买的最高价为20.27元/股,最低价为20.13元/股,支付的金额为20,175,386.00元(不含手续费等,下同);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1(2026年3月27日)至2026年10月15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411,86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188%,购买的最高价为22.40元/股,最低价为19.607元/股,支付的金额为221,028,260.00元。

三、回购方案的变化或终止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适时推进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26-034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13日-2026年10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偏离值累计达到24.3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就相关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股票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2.经公司核实,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或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公司核实,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今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以下简称“大连和升”)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
大连和升	15,800,000	14.0%	1.89%	2026年09月22日	2026年10月13日	瀚山银行
合计	15,800,000	14.0%	1.89%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冻结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和升创展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26-038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和升”)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冻结数量占比(%)	合计占流通股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大连和升	107,887,136	12.8%	46,135,723	0	42.78%	5.50%
北京和升	23,203,200	2.7%	0	0	0.00%	0.00%
合计	131,090,336	15.62%	46,135,723	0	35.20%	5.50%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动明细》、《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